

面对出行市场巨大的蛋糕诱惑，多家网约车企业各显神通进行争夺——

# 又见补贴大战！健康的网约车商业形态该是什么样？

本报记者 李国

## 阅读提示

随着7月初滴滴旗下多款App下架，面对出行市场巨大的蛋糕诱惑，其他网约车企业纷纷打起精神来争夺，消费者也嗅到了一丝当年网约车市场诞生之初“烧钱大战”的味道。不过，专家指出，补贴大战终有一天会归于沉寂。通过砸钱、烧钱拿下来的网约车市场，企业需要用一种合理的、正当的、普惠的方式守住。

“我原来还担心滴滴出行App下架会影响出行，现在看来是想多了，这段时间乘坐网约车反而更便宜！”8月19日，经常叫网约车的重庆市民刘学林对《工人日报》记者说，长安汽车旗下的T3出行，近日推出了新一轮100元礼包，优惠券数量从7张增加至10张，折扣类型也更多了。

随着行业“头部玩家”滴滴被停止“拉新”，各大网约车企各显神通：曹操出行推出签到领打车券；久未现身的美团打车重新上线，并推出优惠套餐；高德打车免佣联盟创新推出“新司机100单免佣卡”……有用户称，在各种抵扣券的加持下，同样路程打车花费还不到过去的一半。

长期以来，网约车市场因一家独大引发的乘客端大数据杀熟和司机端高抽成问题饱受诟病。近期，各大网约车企业纷纷通过“烧钱”拉拢用户、招募司机，力求重新划定市场版图……

## 补贴大战再现

在网约车等出行领域，用补贴等优惠方式培养用户习惯，是各大公司的主要战术。早在2014年和2018年，就曾两度打响市场争夺战。

滴滴是两次补贴大战的最后赢家，坐稳了网约车市场的头把交椅。但滴滴IPO招股书显示，过去3年净亏损高达353亿元。

随着7月初滴滴相关多款App下架，面对出行市场巨大的蛋糕诱惑，其他网约车企业纷纷打起精神来争夺市场，消费者也嗅到了一丝当

年网约车市场诞生之初“补贴大战”的味道。

新版美团打车App除了向乘客派发优惠券，还推出了“邀请好友助力”等拉新活动：拿出了最高抵扣20元的5折券和13元的直减红包；同时只要邀请用户下单，就能够得10元打车立减券；邀4名好友助力，团长还将得到128元打车券包等等。凡在7月7日至13日内注册的新司机，提供为期3天的“每单到账车费20%加成”。

不过，专家提醒，从网约车市场这些年走过的历程看，补贴大战终有一天会归于沉寂。正如当年的网约车补贴大战，虽然让消费者享受到了实惠，但随着用户习惯养成，一家独大的网约车市场也变得不那么友好；用户使用网约车优惠减少且经常贵过出租车，根据使用习惯大数据杀熟最大限度谋求利益，司机端补贴减少高抽成引发不满……

## 市场合规经营仍任重道远

作为一个并不年轻的行业，网约车模式从出现到今天，可谓经历了不少波折。从行业内的激烈竞争，到网约车与传统出租车行业之间的新旧势力抗衡，再到政策监管的出台，网约车能够成为市民出行的日常之选绝非一

蹴而就，其中“效率”和“安全”成为行业的生命线。

对于网约车企业来说，显然不能仅仅将当前作为抢占市场的机会，从中吸取教训并及时采取措施亡羊补牢至关重要。

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8月17日发布的一起案例显示，一名曾有敲诈勒索罪犯罪记录的人员，被某网约车平台公司封禁账号，当事人起诉平台被法院判决驳回全部诉讼请求。

法院认为，有暴力犯罪记录的人员从事公共运输行业，将明显影响公众乘车安全感。尽管封禁账号会对当事人的职业自由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对特定从业人员择业的影响与公共出行安全感相比较，后者应当优先保护。

不过，记者发现，持续推进网约车市场合规经营任重道远。交通运输部发布的6月网约车行业情况显示，6月订单量超过30万单的网约车平台共13家，在这13家中有的平台订单合规率仅为16.2%。

## 从“拼价格”到“拼服务”

有专家指出，在网约车行业竞争进入下

半场后，谁能在服务质量上更好地发力，谁就有可能得到更多的用户青睐。即便不再“烧钱”，在价格合理的情况下，也能成为用户首选，在市场上牢牢占据一席之地。从“拼价格”到“拼服务”，将会成为网约车市场下半场竞争胜出的关键。

高德打车免佣联盟表示，将把包括“工作日早高峰免佣金”“新司机100单免佣卡”在内的诸多免佣福利持续下去，鼓励司机师傅们多多出车、多多接单，以此获得更多收入，让生活更好。

曹操出行品牌公关中心总经理庞博表示，所有司机通过平台定制的“驾驶员岗位素质测评模型”，测验显示具有良好的情绪管控能力和健康的心理状态才能完成报名，上岗前还要接受商务礼仪、医疗常识等系统培训，以统一服务标准。

业内人士坦言，如何演化出更加健康完善的商业形态，促进传统巡游出租车、平台自有车及网约车的融合共生，切实保障司乘人员出行安全和经济利益以及兼顾老人等网约车弱势群体，有竞争、也有合作，要开放、还要包容，追求效率、更追求公平……这才是各大网约车企业更应思考的问题。

重庆工商大学长江上游经济研究中心研究员莫远明则指出，应创新监管手段和多元治理机制，结合行业特点，探索利用互联网思维、信息化手段，提高监管效能。要完善协作机制，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和行动协同，探索建立政府部门、企业、从业人员、乘客及行业协会共同参与的多元治理机制，共同推动网约车行业健康有序发展。

确保逐村、逐户、逐企“过筛子”，全覆盖不留死角

# 贵州完成违法违规“小化工”排查整治

本报讯（记者李丰）记者日前从贵州省安全生产委员会获悉，6月以来，贵州省提出五项细化措施、实行三级党政负责人“双签字”确认制度，深入开展全省违法违规“小化工”专项整治，取得明显成效。截至目前，该省已全部完成违法违规“小化工”专项排查整治，共查处违法违规生产、经营、储存危险化学品（含成品油）地点147处。所有查处企业、窝点均已停业整改、取缔，并对物料进行转移和处置。

据介绍，在专项整治中，贵州细化措施，各地开展违法违规“小化工”拉网式排查，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乡镇（街道）、村居（社区）排查责任，确保逐村、逐户、逐企“过筛子”，全覆盖不留死角。严厉查处违法违规“小化工”以及为其提供原料、出租场所设备、协助运输、销售产品的单位和个人。对查获的违法违规“小化工”，坚决实行停产停业、封闭场所、及时取缔，同时要求不得一停了之、一罚了之，在隐患消除前必须派员蹲守，确保隐患消除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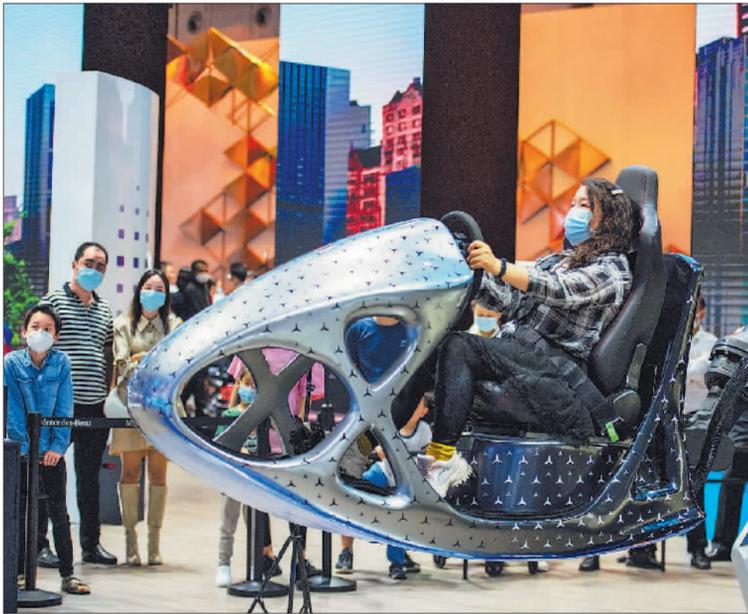
同时，贵州还特别针对位于经开区、开发

区、工业园区、居民区的小微危险化学品企业进行一次全面排查整治，重点对企业的设备设施状况、安全措施落实以及企业周边安全防护距离等进行排查，做好油气管道、加油站、加气站专项整治和化学品储罐集中区安全专项排查整治工作。

为压实属地管理责任和乡镇（街道）、村居（社区）的排查责任，贵州对于排查结果，一律实行三级党政负责人“双签字”确认制度。在专项整治期间，贵州还公布举报电话，落实举报奖励制度，发动群众参与。

排查整治中，共收到73条群众举报线索，查实、打击取缔40处违法违规“小化工”企业和非法储存经营成品油“黑窝点”。同时，贵州省安委办还充分利用科技化手段，出动无人机40余架次，对违法违规“小化工”易发地区进行空中排查。

贵州省安委办还加强追责问责，对各地违法违规“小化工”出现反弹、对群众举报不认真核查、查处不力的地方党政领导，严肃追责问责。



## 2021成都国际车展开幕

8月29日，参观者在车展上进行驾驶体验。当日，第二十四届成都国际汽车展览会（成都国际车展）开幕。本届成都国际车展展

出面积达20万平方米，吸引130余个国内外汽车品牌参展，参展车辆超过1500辆。

刘忠俊 摄/中新社

# 云南省总继往开来实施10项工程为未来5年开创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新局面

7月26日，云南省总工会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云南工会第一部《云南省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这部在云南工运史上必将具有里程碑意义的《规划》提出了“开展六项行动”和“实施十项工程”。它们是云南省总继前5年云南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取得优异成绩的基础上，总结成就和经验，针对尚存问题，进一步提出的极富针对性、前瞻性和科学性、可操作性的建设工程、服务职工的实在措施。其中的“十



7月26日，云南省总工会第十二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通过了云南工会第一部《云南省工运事业和工会工作“十四五”时期发展规划》，《规划》提出了“开展六项行动”和“实施十项工程”。图为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王树芬（主席台右四）和省总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孔贵华（主席台右三）、省总副主席金勇（主席台左一）围绕“实施十项工程”深入省级产业系统公司调研。

项工程”，则是把“六项行动”具体化、丰富化并推深走实的重大举措。

据了解，云南省总工会未来5年要大力实施十项工程依次为：

职工服务阵地建设工程、普惠服务职工工程、劳动和技能竞赛工程、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程、支持职工创新创造工程、职工素质提升工程、农民工服务培训工程、数字工会建设工程、深化工会改革工程、工会系统党的建设工程。

在实施职工服务阵地建设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加大全省工会职工服务阵地建设规划推进力度，推进“会、站、家”一体化建设，省总重点抓好职工疗养院提升改造，建强以省工疗为“龙头”、曲靖、个旧职工疗养院为“两翼”，腾冲、安宁职工疗养基地为辅助、覆盖全省的职工疗休养网络。县级以上总工会着力抓好文化宫、职工服务中心、职工驿站等阵地建设，5年内，各州（市）总工会统筹建设一批乡镇（街道）、开发区（园区）社区职工服务阵地示范点，全省着力打造不少于200个户外劳动者为主要对象的职工示范点。

在实施普惠服务职工工程方面，《规划》提出开展提升职工生活品质行动，丰富拓展职工保障服务品牌，健全困难职工家庭多层次常态化长效梯度帮扶机制，持续深化职工服务心理。

在实施劳动和技能竞赛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推动劳动和技能竞赛蓬勃开展，完善劳动和技能竞赛升级体系，持续举办职工职业技能大赛，着力提升劳动和技能竞赛实效。

在实施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工程方面，《规划》要求顶层设计推动改革、分类指导深化改革、突出重点做实改革。

在实施支持职工创新创造工程方面，《规划》提出健全常态化创新激励机制、深化职工经济技术创新活动、加强对创新人才的服务。

在实施职工素质提升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深化职工技能培训、开展名师带徒活动、推动构建终身学习和学习机制。

在实施农民工服务培训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着力提升农民工素质、持续帮助农民工就业、深化农民工维权服务。

在实施数字工会建设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打造云南工会数字化工作平台、加强工会网上服务职工能力创新、强化网上舆论引导。

在实施深化工会改革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深化工会改革工程、夯实基层工作基础、加强产业工会工作、拓展对外交流交往、加强工运理论和政策及制度研究、推动财务资产管理和服务审查审计监督创新发展。

在实施工会系统党的建设工程方面，《规划》提出要把工会系统党的建设引向深入、建设高素质工会干部队伍。

作为“十四五”规划的强力保障，省总提出要在加强领导、整合资源力量、加大资金支持、充分赋能基层四个方面齐头并进，以确保“六项行动”和“十项工程”顺利实施。

省总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孔贵华针对规划提出的“六项行动”和“十项工程”，要求“抓



8月17日，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主席王树芬（右）亲临云南省农业科学院研究员、省总工会兼职副主席舒群（左）培育种植云南红梨的果园调研。30多年来，舒群先后荣获国家引智贡献奖、国家科技进步奖、全国先进工作者、全国五一巾帼标兵、全国三八红旗手、云南十大女杰等荣誉称号，她一直致力于自己最热爱的科研事业，带领团队培育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云南红梨，将青春年华全部奉献给云南优质红梨选育推广工作，让10多万农民脱贫致富，被广大群众亲切称为“红梨之母”。

紧制定本地区、本系统、本单位的推进实施方案，主要领导要亲自抓，逐项细化时间表和路线图，建立健全目标任务落实机制和工作推进责任清单，坚持任务清单化、清单项目化、责任具体化，确保工作有序高效推进，一张蓝图绘到底。”（龚小安）

广告

# 交通运输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时间表设定

## 经济观察

本报记者 杜鑫

交通运输部、科学技术部近日联合印发的《关于科技创新驱动加快建设交通强国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提出，到2035年，交通运输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能力全面增强，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

实现交通自主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绝非朝夕之事，两部以出台文件的形式列出时间表，彰显了攻克关键核心技术的决心，也向外界传递出行业的信心。

决心体现在对于问题的正视和目标的明确性，信心源自前期的积累和行业的行动力。近年来，科技支撑交通运输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中国桥、中国路、中国港、中国高铁等已成为闪亮的中国名片。但是，也应清醒地意识到，交通运输仍然存在基础研究不足、前沿关键技术研究相对落后、科技创新体系有待完善等问题。

在此背景下出台的《意见》，对交通运输关键核心技术有一个更细化的清单——重点突破交通装备制造、感知、控制等核心零部件及通信导航设备、应急救援装备等共性关键技术，攻克大深度饱和潜水、航空器适航审定等行业特色关键技术，强化新材料应用技术研发，提升专业软件自主可控能力。列出清单既说明认识到了短板在哪，同时也能在2035年“交卷”时有个对照。

决心同时需要细化成为各部门的务实行动。为落实《意见》提出的强供给、兴产业、促融合、提能力、优机制等5大任务，交通运输部、科学技术部将从规划、研发、成果转化应用、完善政策等几个方面推动具体工作。比如，两部委将出台《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交通领域科技创新规划》，共同推动交通运输领域相关重点攻关任务纳入国家重点科技研发计划。

要想攀登一座座关键技术“高山”，加强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是必经之路，这需要人力、财力、物力的支持。

对此，交通运输部将采取系列举措——组织相关科研院所和高校开展综合交通运输理论的专题研究，并编写面向大专院校学生、行业管理人员的综合交通运输理论领域的一系列教材，解决人才基本面的问题；统筹交通领域科技创新中心、国家重点实验室、野外科学观测基地、科学数据中心等一系列布局与发展，积极推动科技创新领军人才、青年科技人才和创新团队建设；推动设立基础研究联合基金的计划，为基础研究提供持续稳定的资金投入……

努力实现关键核心技术自主可控，才能把创新主动权、发展主动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中，这既是突破交通运输“卡脖子”技术难题，推动交通运输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也是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的必然要求。

北京市消协调查结果显示，85.83%的受访者有过被“砍单”经历

# 电商法实施两年多，“砍单”问题竟不降反升

本报记者 杨召奎

部分电商经营者通过推出打折促销等方式吸引消费者下单，而在消费者下单付款后又单方面取消订单，这就是通常所说的“砍单”。这种行为损害了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8月27日，北京市消费者协会（以下简称北京市消协）发布互联网消费“砍单”问题调查结果。调查发现，在涉及的40个电商平台中，有17个电商平台涉嫌存在不公平或不合理格式条款。其中，网络购物平台7个，生鲜电商平台6个，社区团购和在线票务平台各2个。这些电商平台涉嫌通过制定不公平或不合理格式条款，为平台或商家单方面取消订单留有借口。

2019年1月1日起实施的电子商务法（以下简称电商法）明确规定：“电子商务经营者不得以格式条款等方式约定消费者支付价款后合同不成立；格式条款等含有该内容的，其内容无效。”

然而，电商法实施两年多后，北京市消协的问卷调查结果显示，85.83%的受访者表示有过被电商“砍单”经历，比2019年上升了10.82%。

北京市消协有关负责人指出，在消费者被“砍单”后，电商平台给出的理由中，4成以上为“存货不足”。在3870名受访者中，有1710人得到的回答是“存货不足”，占比44.19%；有1539人得到的回答是“系统故障”，占比39.77%；有297人得到的回答是“信息更新不及时”，占比7.67%；有45人得到的回答是“操作失误”，占比1.16%；此外还有279人表示是“其他”理由。

“存货不足”和“系统故障”是电商平台给出的最主要“砍单”理由。而调查显示，4成多受访者反映商家“砍单”后，该商品仍以下单价或高于下单价在平台上销售。逾半数受访者认为电商“砍单”是为了“套取个人信息”。

不过，从本次体验调查结果来看，一些平台之所以敢“砍单”，是因为试图通过格式条款减轻或免除自身责任。

从调查来看，真快乐、云集、七鲜、亚马逊、多点、京东、1号会员店、小米有品、华为商城、永乐票务、票牛、美团买菜、叮咚买菜、永辉生活以及橙心优选等16个平台规定，商品缺货、标错价格等情况有权取消订单，涉嫌通过格式条款减轻或免除自身责任；真快乐、多点、京东、1号会员店、云集、七鲜6个平台甚至规定，如果消费者已经付款，则为消费者办理退款，涉嫌违反电子商务法“电子商务经营者不得以格式条款等方式约定消费者支付价款后合同不成立”的规定。

为督促电商经营者诚信经营，减少或杜绝“砍单”现象，北京市消协建议，有关部门应尽快完善相关法律法规，通过出台相关行政规章等手段，从源头上堵住电商“砍单”的念头。严格审查网络购物、生鲜电商及社区团购等有关电商平台，如果发现其服务协议存在为“砍单”留有借口的不公平不合理格式条款，应督促其删除或修改相关条款内容。对于不及时改正的企业，应依法予以严厉处罚，切实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